

晋政办网传〔2021〕12号

晋江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成立晋江市工业（产业）园区标准化建设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

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市有关单位：

为统筹推进全市工业（产业）园区标准化建设试点工作，经研究，决定成立晋江市工业（产业）园区标准化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具体组成如下：

组 长：王明元（市委副书记，市政府代市长）

常务副组长：赖有为（市委常委，市政府副市长）

副 组 长：吴志朴（市委常委，市政府副市长）

成 员：陈文斗（陈埭镇党委副书记、镇长〈副处长级〉）

许长俊（池店镇党委副书记、镇长〈副处长级〉）

黄胜鑫（安海镇党委副书记、镇长〈副处长级〉）

蔡文卿（磁灶镇党委副书记、镇长〈副处长级〉）

李德铭（东石镇党委副书记、镇长〈副处长级〉）

柯荣围（英林镇党委副书记、镇长〈副处长级〉）

庄东航（金井镇党委副书记、镇长〈副处长级〉）

张志雄（龙湖镇党委副书记、镇长〈副处长级〉）

洪志强（深沪镇党委副书记、镇长〈副处长级〉）

林嘉达（泉州半导体高新技术产业园区管委会副主任，晋江分园区办事处主任）

陈文法（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副主任）

张清山（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局长）

蒋家兴（市科学技术局局长）

林永红（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局长）

陈元福（市财政局局长）

陈英俊（市自然资源局局长）

陈荣松（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局长）

曾伙明（市林业和园林绿化局局长）

蔡伟达（市商务局局长）

柯荣锻（市应急管理局局长人选）

刘向阳（市金融工作局局长）
王景珊（市城市管理局局长人选）
许国鑫（晋江经济开发区党工委书记、管委会主任）
蔡金星（市供销社主任、三创办主任）
杨志勇（市行政服务中心管委会主任）
林志雄（泉州市晋江生态环境局局长）
苏亚民（人行晋江市支行行长）
黄作影（晋江银保监管组组长）
蔡少林（青阳街道党工委副书记、办事处主任）
洪志新（梅岭街道党工委副书记、办事处主任）
王斌斌（西园街道党工委副书记、办事处主任）
许特级（罗山街道党工委副书记、办事处主任）
陈高攀（灵源街道党工委副书记、办事处主任）
庄晓芳（新塘街道党工委副书记、办事处主任）
施荣进（内坑镇党工委副书记、镇长）
王展招（紫帽镇党工委副书记、镇长）
郑英奇（永和镇党工委副书记、镇长）
周嘉琛（西滨镇党工委副书记、镇长）
姚远志（东石镇二级主任科员、晋江产业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

庄特强（晋江经济开发区管委会二级主任科员、晋江经济开发区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

林荣盛（福建省晋融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总经理）

领导小组负责统筹推进全市工业（产业）园区标准化建设工作，研究制定有关政策和配套措施，协调解决园区建设中的困难，督促相关部门履行相应职责，确保各项配套政策、措施落实到位，保障园区标准化建设工作有序开展。

领导小组下设综合协调组、规划报批组、建设保障组、项目招商组、资金保障组五个专项工作组以及绿色高端面料整理微工业园、集成电路小微工业园两个工作专班，具体组成如下：

一、五个专项工作组

（一）综合协调组。组长由市工信局林永红兼任，成员单位由市工信局、自然资源局、经济开发区管委会、产业集团等组成。

职责：负责领导小组日常工作；牵头研究、拟定园区标准化工作建设实施方案、领导小组下设专项工作组职责并提交领导小组审议；组织起草会议文件；协调各专项工作组履行工作职责、协调解决园区标准化建设工作推进遇到的问题和困难；研究制定并组织实施工业（产业）园区标准化扶持政策；办理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规划报批组。组长由市自然资源局陈英俊兼任，成

员单位由市自然资源局、发改局、住建局、工信局、生态环境局、林业园林局等组成。

职责：指导试点园区组织规划编制，明晰园区产业布局、功能分区和空间利用，制定经济技术指标；负责园区项目涉及用地、用海手续报批以及园区改扩建、新建项目立项、环评、规划方案审批等相关工作；办理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事项。

（三）建设保障组。组长由市住建局陈荣松兼任，成员单位由市住建局、自然资源局、生态环境局、城管局、应急局、行政服务中心等组成。

职责：负责保障指导基建报批、建设施工合规化、消防验收、建筑质量、竣工验收等相关工作；办理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事项。

（四）项目招商组。组长由市商务局蔡伟达兼任，成员单位由市商务局、工信局、科技局、泉州半导体高新区晋江分园区办事处、集成电路筹备组、三创办等组成。

职责：聚焦晋江“4341”产业体系，协助试点园区开展精准招商，引导一批成长型精品企业通过分层购买或租赁定制标准厂房方式落地园区标准化建设试点项目；办理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事项。

（五）资金保障组。组长由市财政局陈元福兼任，成员单位由市财政局、金融局、人行、银保监管组、晋融公司、经济开发区管委会、产业集团等组成。

职责：配合指导试点园区组织园区标准化建设试点项目融资；办理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两个工作专班

（一）绿色高端面料整理微工业园工作专班

总 牵 头：赖有为（市委常委，市政府副市长）

组 长：许国鑫（晋江经济开发区党工委书记、管委会主任）

成 员：许星炜（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四级主任科员）

黄金发（市工业和信息化局三级主任科员）

庄永速（市财政国库支付中心主任）

洪炳钦（市土地储备中心主任）

蔡安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副局长）

丁永贵（市商务局副局长）

卓育青（市行政服务中心管委会四级主任科员）

庄特强（晋江经济开发区管委会二级主任科员、
晋江经济开发区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

卢敬东（泉州市晋江生态环境局副局长）

张清源（东石镇副镇长）

黄再兴（晋江市染整行业协会会长）

工作专班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经济开发区管委会，由庄特强牵头负责专班办公室日常工作，工作专班其他成员单位各明确 1 名业务骨干任联络员，配合做好专班办公室相关工作，

其中：发改局负责指导项目立项审批工作；工信局负责制定、落实有关扶持政策；财政局负责指导项目融资，列入专项债项目；自然资源局负责用海及用地手续的审核、报批、规划方案审批，并给予政策指导；生态环境局负责指导环评审批手续办理；住建局负责指导工程报批、招标相关手续；商务局负责指导项目招商工作；东石镇负责协调完善用海及土地农转用报批手续；行政服务中心负责配合协调项目报批手续绿色通道；经济开发区投资有限公司负责项目产业规划、前期手续整理报批，投资建设及后期运营管理；染整协会负责提供行业企业资料并配合做好调研工作。

（二）集成电路小微工业园工作专班

总 牵 头：赖有为（市委常委，市政府副市长）

组 长：林嘉达（泉州半导体高新技术产业园区管委会
副主任，晋江分园区办事处主任）

姚远志（东石镇二级主任科员、晋江产业发展
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

成 员：吴明铀（市法院副院长）

许星炜（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四级主任科员）

陈聪鹏（市科学技术局二级主任科员）

黄金发（市工业和信息化局三级主任科员）

庄永速（市财政国库支付中心主任）

洪炳钦（市土地储备中心主任）

蔡安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副局长）

丁永贵（市商务局副局长）

苏华伟（泉州半导体高新技术产业园区管委会
晋江分园区办事处副主任）

卓育青（市行政服务中心管委会四级主任科员）

卢敬东（泉州市晋江生态环境局副局长）

陈弘毅（罗山街道党工委组织委员）

黄丹蓉（晋江市创新创业创造园开发建设有限
公司副总经理）

黄传标（晋江产业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副总
经理、晋江市三创园发展有限责任公
司总经理）

工作专班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产业集团，由苏华伟、黄传标牵头负责专班办公室日常工作，工作专班其他成员单位各明确1名业务骨干任联络员，配合做好专班办公室相关工作，其中：集成电路筹备组协同产业集团推进园区标准化建设各项工作，牵头开展项目招商，负责后曾路、邻里中心等相关配套设施建设；法院负责加快推进地块腾空有关司法程序办理；发改局负责指导项目立项审批工作；工信局负责制定、落实有关扶持政策；科技局负责制定、落实科技创新方面扶持政策，负责开展园区企业与科研平台之间的对接合作，协助开展项目招商；财政局负责指导项目融资；自然资源局负责用地手续的审核、

报批、规划方案审批，并给予政策指导；生态环境局负责指导环评手续办理；住建局负责指导工程报批、招标相关手续；商务局负责指导招商工作；市行政服务中心负责配合协调项目报批手续绿色通道；三创办负责整合三创园企业资源，梳理入园企业需求，协助开展项目招商；罗山街道负责项目地块腾空、后续征迁及配合建设保障事宜。

晋江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1年11月17日

（此件主动公开）

市有关单位：法院，发展和改革局、科学技术局、工业和信息化局、财政局、自然资源局、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林业和园林绿化局、商务局、应急管理局、金融工作局、城市管理局、行政服务中心管委会、泉州市晋江生态环境局、泉州半导体高新技术产业园区管委会晋江分园区办事处、银保监管组、人行、集成电路筹备组、产业集团、三创办、晋融公司、染整协会。